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名称：湖里区不可移动文物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抢救性）修缮工程（工程监理）

招 标 人：厦门湖里国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编制日期：2024 年 8 月 1 日

投标邀请函

致：

由厦门湖里国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建设的湖里区不可移动文物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抢救性）修缮工程（工程监理）项目，招标人将本项目监理单位通过邀请招标的方式确定，现将相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湖里区不可移动文物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抢救性）修缮工程（工程监理）

二、工程概况

1. 建设规模：湖里区不可移动文物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抢救性）修缮工程的工程监理工作，拱庚堂又名后浦陈氏宗祠，位于湖里街道后浦社，工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回廊、主厅。工程占地面积约 327.3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233.0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屋顶揭瓦重修、木装修维修工程以及基础的电气工程。等，本项目建安费为 67.23 万元。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三、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相应的经营范围并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投标人应具有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且年审合格在有效期内，业务范围须包括古建筑，并提供资质证书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四、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随机抽取。
2. 定标原则：从本次邀请单位，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通过随机抽取确定一家单位做为本项目监理单位的中标人。

五、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1）本项目无预付款，监理费按施工进度拨付，每期监理费=每月完成工作量×中标监理费率×80%，当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0%时暂停支付；（2）竣工验收及取得项目结算书后28日内支付至监理费决算价的100%；

六、监理费计费标准：

监理服务费根据发改价格〔2007〕670号、厦发改投资〔2008〕360号《关于市级财政性投融资建设项目执行厦价房〔2007〕73号文的意见的通知》计算，计费基数为建安工程施工结算金额，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系数为1.0，高程调整系数为1.0，下浮系数0.8。计算方法如下：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下浮系数。

七、投标文件的要求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若未按招标文件格式递交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不限于）：

（1）投标书

（2）承诺书

（3）授权委托书

（4）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本项目要求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3.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应密封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否决其投标，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1）未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规定的全部资格文件以及未按规定盖章；

（2）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不具备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不具备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

(5)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八、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邀请招标的单位请于2024年8月6日(下午15:00至16:30)

将书面投标资料递交于厦门市湖里区园山南路798号A座8楼工程建设公司。

2. 开标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园山南路798号A座8楼工程建设公司会议室。

3. 逾期到达者，招标人不予受理。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厦门湖里国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园山南路798号A座

联系人：林女士

电话：0592-5736955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湖里区不可移动文物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抢救性）修缮工程（工程监理）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投标书

二、承诺书

三、授权委托书

四、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五、本项目要求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一、投标书

致：

根据贵方该项目的投标邀请，本投标人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

- (1) 投标书
- (2) 承诺书
- (3) 授权委托书
- (4) 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5) 本项目要求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据此函，同意如下条款：

1. 监理服务费根据发改价格（2007）670 号、厦发改投资[2008]360 号《关于市级财政性投融资建设项目执行厦价房[2007]73 号文的意见的通知》计算，计费基数为建安工程施工结算金额，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系数为 1.0，高程调整系数为 1.0，下浮系数 0.8。计算方法如下：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高程调整系数 × 下浮系数。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3. 我方投标报送文件均真实有效，若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我方自愿放弃本次投标行为及中标权利，我方还将承担本次招标的所有费用作为赔偿。

4. 我方承诺在近三年内未因业务质量问题和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部门行政处罚。

5. 若因工作失误给业主造成工作不便，我方愿承担相应责任。

6.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同意接受招标人的结算审核原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湖里区不可移动文物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抢救性）修缮工程(工程监理)承诺书

我司承诺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现场监理部应按照监理规范、监理合同、监理大纲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和文明施工进行监督管理，要确保现场监理部对工程项目进行“事前预控，事中控制”，防止发生“事后控制”的现象。为此，我司承诺做到以下几点，若未做到愿意接受以下处罚：

一、对配备监理人员及管理要求

1、我司将至少派驻一名总监、两名或以上监理员开展该项目监理工作。且派驻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须有与在建项目同等规模的现场管理经验，为人正直、公平、公正，经建设方认可后方可上岗。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在现场办公，如发现未到现场办公，我司愿意承担 1—5 万元罚款，若 1 周内未整改，建设单位有权发书面函件直至向建设主管部门报告。

2、现场监理部组建后需向建设单位报送组织机构图，监理人员分工名单，经建设单位同意后备案，在没有经过建设单位书面通知，不得随意更换监理人员。监理工程师或监理人员没有及时到位，我司愿意承担 500 元/人·次的罚款，上不封顶。

3、现场打卡考勤，所有监理人员上下班打卡，打卡时间：上午上班卡：7:00-9:00；下午下班卡：17:30-19:00。有事情可向建设单位请假。

4、监督管理施工单位的人员到岗情况，并制定具体的管理措施。

二、现场监理主动控制施工质量的措施

1、现场监理部应仔细审核施工图纸，在组织施工图纸会审时，提出图纸中各专业中存在的问题或遗漏，对相应问题提出合理的意见。如在施工时发现仍有重大遗漏，我司愿意承担 2000 元/次的罚款。

2、任何材料进场监理工程师必须严格按材料检验批，对材料进行检验，并在建设单位相关专业工程师见证的情况下对所取样、封存并送检，材料合格后方可使用。一旦发现不合格产品应立即要求施工单位将材料封存并清场。如果在材料未验收情况下使用，导致使用不合格工程材料，监理公司承担损失总额 20%的罚款，并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4、监理人员与他人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未履行监理职责造成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监理公司承担损失总额 20%的罚款，并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5、隐蔽工程的验收，现场监理工程师应严格按图纸要求及施工规范进行验收，严格把关，验收合格当场对验收部位资料进行签字；验收不合格不得进行下道工序。如出现事后补签视为没验收，监理公司承担 5000 元/次的罚款。

6、总监理工程师必须根据现场实际进度及施工工艺要求，分专业编制具有操作性的监理细则，向建设单位报备后严格执行，具体落实，并根据工程的需要适时进行调整。

7、每周定期组织监理例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召开专题会议。

8、每周必须进行安全文明及工程质量专项检查，并出具整改报告，按报告中的整改内容逐项落实，建设单位如果发现提出的问题未及时整改，监理公司承担 2000 元/次的处罚。

9、对施工过程中监理资料、施工技术资料，监理工程师必须随工程的实际进展进行签字，如事后补签一经发现，监理公司承担 1000 元/次的罚款。

10、监理单位组织分部或单位工程的验收前应要求施工单位自检合格、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如建设单位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仍存在大量问题需要整改，监理公司承担 1000 元/条的罚款。

三、监理单位必须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施工总进度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监理单位必须严格督促施工单位按计划执行，如未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施工，监理单位必须按合同对施工单位采取相应措施及处罚，并为之制定纠偏方案赶上原有进度计划。若未采取措施每滞后一个时间节点，建设单位有权对监理单位罚款 3000 元。

四、旁站监理工程师管理制度

（一）监理必须做到安全生产旁站监理：

- 1、大型机械设备（吊车等）的安装与拆除；
- 2、脚手架安装与拆除；
- 3、防护雨棚安装与拆除；

4、高处作业安全防护措施、安全装备；

5、其它。

（二）规范要求的其它需旁站监理的工序。

五、旁站监理记录：

1、填写旁站监理记录；

2、旁站监理记录必须有施工单位现场质检人员签字；

3、旁站监理记录每班一份，当天完成。

六、旁站监理记录存档：

按《资料管理制度》统一存档。

承诺人（公章）：

承诺时间：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厦门湖里国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三、（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湖里区不可移动文物拱庚堂（后浦陈氏宗祠）（抢救性）修缮工程（工程监理）项目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代表：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电话：_____ 移动电话：_____

附：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授权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接受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四、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五、本项目要求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